

# 國立嘉義大學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 公共政策研究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29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 時 00 分

開會地點：行政大樓三樓公共政策研究所會議室

主持人：陳所長淳斌

出席人員：吳委員煥烘（請假）、黃委員宗成、丁委員志權（請假）、許委員志雄、  
陳委員佳慧

紀錄：黃齡儀

討論提案：

## 提案一

案由：公共政策研究所 101 學年度教師年資加薪（或年功加俸）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服務本校未滿 1 年者不予加薪，惟任職本校前曾於其他學校（含私校）服務年資未曾中斷者，仍可辦理年資加薪。
- 二、檢附本所 101 學年度教師年資加薪清冊，如附件一頁 1。
- 三、若經所教評會通過，擬提送通識教育委員會教評會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 提案二

案由：公共政策研究所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任教師續聘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7 條規定略以，專科以上學校教師之聘期，初聘為 1 年，續聘第 1 次為 1 年，以後續聘，每次均為 2 年。
- 二、檢附公共政策研究所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續聘名冊 1 份，如附件二頁 3。
- 三、若經所教評會通過，擬提送通識教育委員會教評會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 提案三

案由：擬推薦公共政策研究所 101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候選人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嘉義大學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」第三條辦理（如附件三-1 頁5-10）。畢業班學生圈選教師結果統計表如附件三-2 頁11。
- 二、經本會議推薦候選人，需於5月15日前備妥佐證資料送至公共政策研究所，俾便提報通識教育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。

決 議：本所不予推薦候選人。

臨時動議：無

散 會：12時40分